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
十二、其他说明.....	19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1
(二) 其他.....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全面贯彻落实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一致，与部门履行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相协调，与区级财力相适应。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证重点支出，控制和降低单位运行成本，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实施预算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承担全区中小企业、乡镇企业的管理服务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位于平鲁区综合办公大楼三楼，由平鲁区人民政府举办，财政直接拨款的全额事业单位，编制人数15人，正式职工人数15人，正科1人、副科2人、中级3人、科员7人、技师2人。遗属3人、退休16人，单位内设机构五个：分别是办公室、发展规划股、经济监测股、产业指导股、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单位开办宗旨和服务范围：1、对各种经济成分的中小微企业实行宏观指导、协调、服务、监测、分析。2、协调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指导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3、负责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和扶持中小企业专项资金的使用，组织指导中小微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组织企业开展国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由本级组成，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3	7.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8.06	488.0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93	17.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4.57	本年支出合计	544.57	544.5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44.57	支出总计	544.57	544.57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44.57	544.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4	1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	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8.06	488.06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88.06	488.06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27.00	327.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1.06	161.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3	17.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3	1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	17.9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4.57	199.18	34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4	1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	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8.06	142.67	345.3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88.06	142.67	345.39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27.00		327.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1.06	142.67	18.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3	17.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3	1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	17.93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93	7.9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8.06	488.0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93	17.9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4.57	本年支出合计	544.57	544.5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44.57	支出总计	544.57	544.5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4.57	199.18	345.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6	3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6	30.6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4	1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2	19.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3	7.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93	7.9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8.06	142.67	345.3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88.06	142.67	345.39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27.00		327.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61.06	142.67	18.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3	17.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93	17.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	17.9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9.18	189.13	10.06
工资福利支出		177.99	177.9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4.74	74.7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85	13.8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2.93	42.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9.52	19.5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93	7.9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10	1.1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7.93	17.9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		10.0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2.7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		4.0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1.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4	11.1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1.14	11.14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345.39	345.39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专精特新”奖励资金	60.00	6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小升规”奖励资金	267.00	267.00				
国有资产清查核资费用（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5.00	5.00				
其他人员工资（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生活补助及各项保险单位配套）	11.14	11.14				
遗属（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2.25	2.25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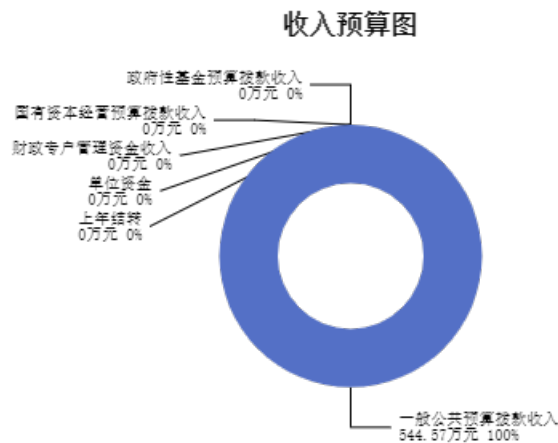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预算收入总计544.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4.5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04.42万元，增长60.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升规及专精特新项目。；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544.5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44.5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204.42万元，增长60.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小升规及专精特新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预算收入544.5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4.57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支出预算54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9.18万元，占36.58%；项目支出345.39万元，占63.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4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4.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44.5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93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88.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93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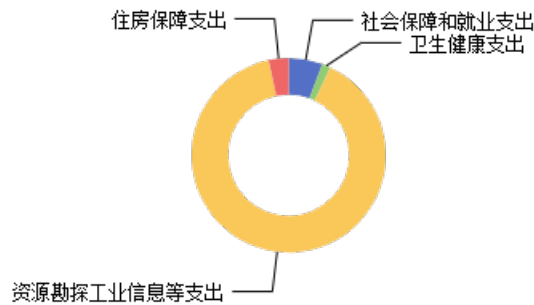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44.57万元,比上年增加204.42万元,增长60.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44.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66万元,占5.63%;卫生健康支出7.93万元,占1.4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88.06万元,占89.62%;住房保障支出17.93万元,占3.29%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99.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9.13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10.06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印刷费、办公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3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5个，涉及资金345.39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345.39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3.3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332.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345.39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3.3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332.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9-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488	年度资金总额:		22,48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48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48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立项依据		根据劳动局遗属审批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单位遗属人员生活补助待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预算管理一体化资金支付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单位享受遗属全部人员按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遗属生活补助				保障遗属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	3人
		质量指标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保障率	提高	质量指标	提高遗属人员生活	提高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月及时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22488元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2248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待遇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达到遗属人员能够安心养	安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达到遗属人员	安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全部得到遗属人员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部得到遗属人员	95%
负责人:	刘珍	经办人:	贾润桃	联系电话:	18734950336	填报日期:	20231108100512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专精特新”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9-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认定工作,引导全省中小企业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发展之路、实现我省工业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平财建【2024】2号期财建一【2023】1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级财政对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规模以上并纳入统计部门联网直报的小微工业企业,给予奖励,鼓励支持我区中小微企业做大做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对企业进行实地踏勘,认真核实,对三种情形的企业不予奖励。同时将不予奖励企业的相关情况书面逐级上报至省局。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申请指标足额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认定工作,引导全省中小企业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发展之路、实现我省工业高质量发展				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认定工作,引导全省中小企业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发展之路、实现我省工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专精特新企业	3户	数量指标	培育专精特新企业	3户		
			质量指标	企业管理规范、成长性好	≥3%	质量指标	企业管理规范、成长性好	≥3%		
			时效指标	认定工作完成率	完成	时效指标	认定工作完成率	完成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	60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我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	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我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	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转型产业持续发展	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转型产业持续发展	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珍	经办人:		贾润桃	联系电话:		18734950336	填报日期:	20240123102951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转移支付——“小升规”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9-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6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6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2022年首次入规企业、2011年首次入规战新产业企业、2020年首次入规连续两年在规企业、2019年首次入规连续三年在规企业等四类工业企业进行奖励,激励引导企业上规升级,壮大全省规上工业企业													
立项依据		平财建【2024】2号期财建一【2023】14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级财政对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达到规模以上并纳入统计部门联网直报的小微工业企业,给予奖励,鼓励支持我区中小微企业做大做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对企业进行实地踏勘,认真核实,对三种情形的企业不予奖励。同时将不予奖励企业的相关情况书面逐级上报至省局。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申请指标足额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2022年首次入规企业、2011年首次入规战新产业企业、2020年首次入规连续两年在规企业、2019年首次入规连续三年在规企业等四类工业企业进行奖励,激励引导企业上规升级,壮大全省规上工业企业				对2022年首次入规企业、2011年首次入规战新产业企业、2020年首次入规连续两年在规企业、2019年首次入规连续三年在规企业等四类工业企业进行奖励,激励引导企业上规升级,壮大全省规上工业企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小升规企业数量		16户		数量指标		培育小升规企业数量		16户	
				质量指标		小升规奖励——奖励发放准确率		≥90%		质量指标		小升规奖励——奖励		≥90%	
				时效指标		“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发放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小升规”企业奖励资金		及时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		267万元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		26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我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		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我区规模以上		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转型产业持续发展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转型产业持续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珍		经办人:		贾润桃		联系电话:		18734950336		填报日期:		20240123110740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人员工资(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生活补助及各项保险单位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9-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1,365.4	年度资金总额:	111,365.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1,365.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1,365.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						
立项依据	朔州市平鲁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区人社局核实际情况解决						
项目实施计划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2024年年末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			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2008年机构改革下岗职工遗留问题对4名职工生活补助及配套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岗职工人数	4人	数量指标	下岗职工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解决遗留问题	解决	质量指标	解决遗留问题	解决
		时效指标	及时配套	及时	时效指标	及时配套	及时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及配套	127411.72元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及配套	127411.7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安定、家庭安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安定、家庭安稳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够得到社会安定、下岗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能够得到社会安定、下岗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下岗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下岗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珍	经办人:	贾润桃	联系电话:	18734950336	填报日期:	20231108095413

平鲁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清查核资费用(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9-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实施单位		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平财字【2023】3号文件要求,聘请第三方公司对我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通过清查资产,摸清我单位家底,有利于夯实管理基础,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利于促进资产合理配置,为预算编制提供可靠依据。有利于完善我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实现资产动态管理,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立项依据		平财字【2023】3号按区政府批示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国有资产监管职能的客观要求,是降低行政事业单位运行成本,推进厉行节约的具体表现。确保国有资产真实性账实相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制度,预算管理一体化资金管理办法根据2016年山西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平财字【2023】3号文件要求,聘请第三方公司对我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通过清查资产,摸清我单位家底,有利于夯实管理基础,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利于促进资产合理配置,为预算编制提供可靠依据,有利于完善我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实现资产动态管理,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按照平财字【2023】3号文件要求,聘请第三方公司对我单位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核实,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通过清查资产,摸清我单位家底,有利于夯实管理基础,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有利于促进资产合理配置,为预算编制提供可靠依据,有利于完善我单位国有资产基础数据库,实现资产动态管理,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产清查	1项	数量指标	资产清查	1项		
		质量指标	资产真实性	保障	质量指标	资产真实性	保障		
		时效指标	清查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清查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清查费用	50000元	成本指标	清查费用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账实相符	确保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确保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管理国有资产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管理国有资产	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方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方单位满意度	≥95%		
负责人:	刘珍	经办人:	贾润桃	联系电话:	18734950336	填报日期:	2024020215524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2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朔州市平鲁区小微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无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